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6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满足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有关业务，授信期限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以公司与合作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及期限内全权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签署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